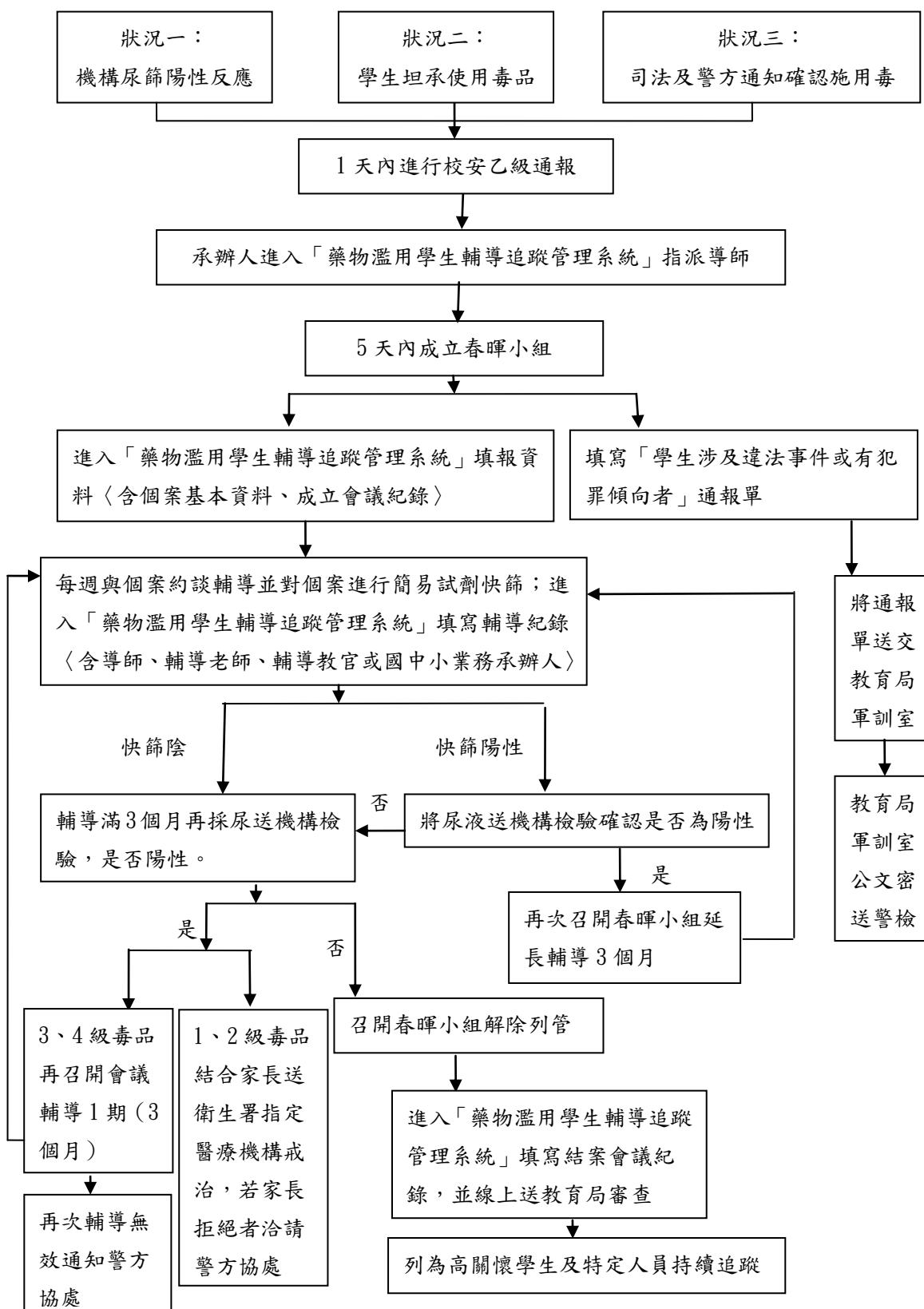


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說明表

編號	CB01
版次	1
修訂日期	102.03.15
文件名稱	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
承辦單位	教官室分機 242
作業程序說明	<p>一、維護學生身心健康，防制毒品進入校園，透過「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即時發現藥物濫用學生，並針對藥物濫用個案成立春暉小組施予輔導，運用教育部各區藥物濫用諮商輔導中心，並協助其轉介至行政院衛生署指定之醫療機構勒戒，使學生戒除惡習。</p> <p>二、如學生遇有以下情形即刻予以校安及社政(113)通報：</p> <p>(一) 機構尿篩呈陽性反應。</p> <p>(二) 學生坦承使用毒品。</p> <p>(三) 司法及警方通知確認施用毒品。</p> <p>三、承辦人進入「藥物濫用學生輔導追蹤管理系統」指派導師，並於五日內成立春暉小組。</p> <p>四、每週與個案約談並對個案進行簡易試劑快篩，並進入藥物濫用學生輔導追蹤管理系統填寫輔導紀錄，於三個月後實施初篩及送檢機構檢驗後召開春暉小組解除會議(視狀況得予解除)。</p> <p>五、如篩檢情形經送驗機構呈陽性反應再予三個月由春暉小組輔導。</p>
控制重點	<p>一、依規定召開會議由導師、輔導教官、學務主任及校長等決定重點人員名冊。</p> <p>二、於特定時間針對重點人員實施指定篩檢及臨機篩檢後如呈現陽性反應立即送往指定機構複驗。</p> <p>三、通知學生家長予以協助處理。</p>
法令依據	<p>一、99年11月24日華總一義字第09900317041號「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增訂並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條文。</p> <p>二、教育部96年11月15日臺軍字第0960166691號函頒修正「春暉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實施計畫暨輔導作業流程圖及其說明。</p>
使用表單	特定人員名冊、尿液採驗名冊、尿液檢體監管記錄表
備註 (可彈性調整)	<p>文件來源：學務處教官室</p> <p>資料夾名稱：CB01 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p> <p>存置地地點：教官室資料櫃</p>

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圖(SOP)

編號：CB01



國立水里商工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

102 學年度

自行檢查單位： 秘書室

作業類別（項目）：**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

檢查日期：__年__月__日

檢查重點	自行檢查情形		檢查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p>一、作業流程有效性</p> <p>(一)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p>			
<p>二、學生疑涉毒品案件處理應注意下列事項：</p> <p>(一) 是否有規定召開重點人員名冊審查核定會議？</p> <p>(二) 針對重點人員尿液篩檢有無訂定編組表、動線圖並陳核上級核備？</p> <p>(三) 初步尿液篩檢呈陽性反應人員有無依規定陳送指定機構辦理複檢？</p> <p>(四) 複驗機構檢查確定陽性反應人員有無實施社政及校安通報？</p> <p>(五) 確立人員後有無於五日內召集相關人員成立春暉小組？</p>			
<p>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p>			

註：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檢查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檢查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

2. 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

填表人：_____ 複核：_____ 單位主管：_____